#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 | 类别 | 要求 |
|---|---|---|
| 1 | 名称 | 东莞市东城街道石井社区平地山、水流坑合作社老人活动中心施工周边房屋工程设计采购服务 |
| 2 | 项目业主情况 | 项目业主：东莞市东城街道石井水流坑股份经济合作社<br>东莞市东城街道石井平地山股份经济合作社<br>项目联系人：何树春<br>联系电话：18802691718 |
| 3 | 中介服务名称 | 工程设计/工程咨询 |
| 4 |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 具备有效的工程设计/工程咨询资质证书 |
| 5 | 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 1. 收集房屋相关基础资料，逐栋入户现场勘查，调查房屋结构形式、建造年代、层数、地基基础、主体结构、内外墙体、地面、屋面、门窗、附属构件现状。<br>2. 逐栋对房屋裂缝位置、走向、宽度、长度进行标记、量测、拍照存档；检查房屋倾斜现状。<br>3. 采用外观普查、裂缝宽度测量、倾斜观测。<br>4. 出具压桩施工前房屋现状保全报告，清晰留存原始损伤照片与测量数据，作为压桩施工前后对比的责任界定依据。<br>5. 成果交付：每栋房屋配套资料，全套纸质报告（不少于2套）+可编辑电子版、原始现场照片、原始记录。<br>6. 配合社区、经济社、周边屋主开展报告答疑解释工作，报告需满足东莞市房屋相关管理要求。<br>7. 合同签订后20日历天内完成全部12栋房屋现场勘查并出具检查报告。<br>8. 报价为包干总价，包含入户协调、现场勘查、检查、资料整理、报告编制、税费、交通、影像存档、成果交付等全部费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再计取任何额外费用。 |
| 6 |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 东莞市东城街道石井社区 |
| 7 |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br>2. 定价：32700元 |
| 8 | 服务时间 | 自工程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
| 9 | 验收 |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br>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br>2.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br>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

| | | |
|---|---|---|
| 10 | 结算方式 | 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
| 11 | 违约责任 | 1、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br>2、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
| 12 | 补充合同和<br>解决争议方式 |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如未能达成一致，可提交有关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双方可向委托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 13 | 备注 | 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自行拟定合同。<br>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br>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